



瑞孚净化

NEEQ : 836087

郑州瑞孚净化股份有限公司

Zhengzhou Reform Purification Co., Ltd.



年度报告

2016

公司年度大事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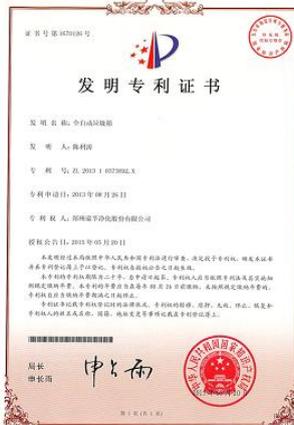
1、2016年3月，公司正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



2、2016年度，公司获得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



3、2016年度，公司新取得3项专利。



4、2016年度公司被评为河南省科技小巨人（培育）企业。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9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2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2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5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2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2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瑞孚净化	指	郑州瑞孚净化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股东大会	指	郑州瑞孚净化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郑州瑞孚净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郑州瑞孚净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瑞孚发展/瑞孚置业	指	郑州瑞孚置业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26日更名为“郑州瑞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健康谷网络	指	本公司的关联方“河南健康谷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泰基鸿诺	指	郑州泰基鸿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甲方	指	建设工程服务的买方, 即项目的业主方或委托方
项目乙方	指	建设工程服务的卖方或提供方, 即项目的承包商或受托方
净化/净化技术	指	指通过技术手段和相应设备, 清除不好的或不需要的杂质, 达到纯净的程度
净化工程	指	指综合利用空间布局、气体循环、温度、湿度、吸附(分解、转化)装置等环境条件和技术手段, 进行空间设计和施工的系统性工程
净化设备	指	能够有效吸附、分解和转化空气或水的污染物(主要包括尘埃颗粒、细菌、真菌、病毒、尘螨、花粉、其他有害物质)、能有效提高空气或水的洁净程度的装置
洁净室	指	洁净室是指将一定空间范围内空气中的悬浮粒子浓度和含菌浓度受到控制, 达到一定要求和标准的房间(限定的空间); 并将室内温度、洁净度、室内压力、气流速度与气流分布、噪音振动及照明、静电控制在规范要求范围内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项	是与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净化工程存在结算周期导致营运资金紧张的风险	净化工程施工业务通常按约定根据工程施工进度(通常按月)并经项目甲方确认后支付工程进度款,需要项目乙方(施工方)垫付工程施工的前期资金(通常约为合同总额的20%),而大型净化工程往往需要公司向项目甲方提供“交钥匙工程”总体解决方案,也存在工程结算迟滞于工程施工进度的情况,上述情况造成公司营运资金紧张。
资产负债率较高导致的偿债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达64.04%,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利涛、宋凤丹也积极给予公司资金支持,但随着公司大型净化工程承揽项目的增加,公司资金链紧张,可能导致公司面临偿债风险。
向瑞孚发展购置办公用房的相关风险	公司于2014年3月12日与瑞孚发展(更名前为“郑州瑞孚置业有限公司”)签署《投资定制协议》,向瑞孚发展购置了位于“健康谷·瑞孚国际医疗电子产业园”中心位置的总部综合楼四至九层营业用房,建筑面积为7,610.12平方米,该等营业用房交易总价为5,055万元,平均单价为6,642.47元/平方米,截至2015年10月14日,上述营业用房涉及的建筑物主体工程已完工,玻璃幕墙已安装完毕,装修方案正在讨论设计中。公司购房款已全额支付,因新郑市政府尚未启动招、拍、挂程序,瑞孚发展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因此,瑞孚净化最终能否取得通过《投资定制协议》购买的房产的所有权存在不确定性。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郑州瑞孚净化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Zhengzhou Reform Purification Co., Ltd.
证券简称	瑞孚净化
证券代码	836087
法定代表人	宋凤丹
注册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白沙镇前程村西北
办公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郑汴路 127 号升龙环球大厦 B 座 12 层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常熟路 239 号
会计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雪春、王振军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B2)座 301 室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李亚芳
电话	0371-88882116
传真	0371-88886656
电子邮箱	reform@zzrfl.cn
公司网址	www.zzrfl.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郑州市金水区郑汴路 127 号升龙环球大厦 B 座 12 层 450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c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6 年 3 月 8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E50 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净化工程设计与施工和净化设备及实验室装备的生产与安装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	24,660,000
做市商数量	-
控股股东	宋凤丹、陈利涛
实际控制人	宋凤丹、陈利涛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1010077365310XK	是
税务登记证号码	9141010077365310XK	是
组织机构代码	9141010077365310XK	是

注：根据国家“三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改革的相关要求，公司于 2016 年 2 月进行了“三证合一”的换发，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010077365310XK 的营业执照。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7,235,981.17	85,326,215.55	-21.20%
毛利率	29.74%	30.15%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20,664.86	5,101,645.29	-23.1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53,226.87	5,077,854.51	-61.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0.66%	15.8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5.31%	15.73%	-
基本每股收益	0.16	0.21	-23.15%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07,771,983.43	103,659,716.30	3.97%
负债总计	69,016,769.16	68,825,166.89	0.2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8,755,214.27	34,834,549.41	11.2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7	1.41	11.3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4.03%	66.4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4.04%	66.40%	-
流动比率	1.53	1.47	-
利息保障倍数	3.37	2.48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5,888.50	25,536,384.55	-
应收账款周转率	1.72	2.19	-
存货周转率	6.40	32.42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97%	-25.5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1.20%	7.76%	-
净利润增长率	-23.15%	120.31%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	------	------	------

普通股总股本	24,660,000	24,660,0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0.00
除上述项目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14,632.9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314,632.93
所得税影响数	-347,194.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967,437.99

七、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单位：元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商业模式

公司为医疗净化行业中的供应商，拥有部分产品的专利技术、核心技术团队，经营资质，是国内实验室和医疗单位的优质供应商。公司通过直接销售的方式开展业务，收入来源于工程施工、产品销售所得。公司凭借积累的技术成果、行业经验和差异化的竞争策略，通过正确把握市场需求、产品研发及功能优化，最大程度满足客户需求，并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公司的主要商业模式如下：

1、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模式为自主研发。公司设有研发部，研发部确定研发项目后，申请公司内部评审立项，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后实施。公司每年设定研发目标，年底对研发成果进行考核和评定

除了自主研发外，公司还通过与外部科研机构合作开展研发合作，委托专业科研机构开发公司需要的新产品或实用技术。

2、采购模式

（1）净化设备及实验室装备采购模式

公司每月根据生产计划，推算出所需要的原材料种类和数量，根据库存量进行合理调节。采购的原料通过对比质量、价格、服务等多方面因素选定物资供应商，采购价格由公司与供应商协商确定。供应商根据公司的订单提供货物，经检验合格后入库。公司持续进行供应商管理，目前已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

（2）净化工程设计与施工业务的采购模式

净化工程材料采购模式为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定量采购。采购主任根据项目组提供材料需求单，通过对比质量、价格等方面因素，选择项目当地供应商采购。

3、生产模式

公司拥有相对独立、健全的实验室（净化室）装备生产车间。可以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进行个性化设计，采用“订单式生产+量身定制”的生产模式。

4、销售模式

公司设有销售中心，销售人员与客户进行前期接洽，通过公开投标程序与客户签订业务合同。

5、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提供净化工程设计与施工服务，销售自主研发、生产的净化设备及实验室装备实现收入和盈利。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较之前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总体回顾：**

公司在报告期内的主营业务收入为 6,723.6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21.20%；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392.07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23.15%。截至 2016 年末，公司总资产为 10,777.20 万元，净资产为 3,875.52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中标或签订合同额持续增长，较 2015 年度上升了 30.76%；由于 2016 年度跟踪的部分项目招投标时间较晚，集中在下半年，因开工比预期时间晚，工程施工未能达到预期进度进而未能确认相应的收入，从而导致营业收入的下降。

公司在报告期获得授权专利 3 项，其中发明专利 1 项。由于公司对研发和科技创新的重视，2016 年公司被评为河南省“科技小巨人（培育）”企业。政府部门明确要求主管单位应将“科技小巨人（培育）”企业作为科技管理工作的重点服务对象，集成各类科技资源优先支持，引导“科技小巨人培育”企业持续开展创新活动，逐渐成长为“科技小巨人”企业，助力“科技小巨人”企业做大做强，逐步发展成为行业领军企业，为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提供支撑。专利权的获得及“科技小巨人（培育）”企业的入选将为公司未来业务的横向拓展及公司的持续经营健康发展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1、主营业务分析**(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67,235,981.17	-21.20%	-	85,326,215.55	7.76%	-
营业成本	47,241,604.60	-20.74%	70.26%	59,600,121.75	1.54%	69.85%
毛利率	29.74%	-	-	30.15%	-	-
管理费用	11,907,566.95	-4.50%	17.71%	12,468,146.41	29.94%	14.61%
销售费用	1,041,038.11	14.23%	1.55%	911,357.17	1.28%	1.07%
财务费用	1,894,975.96	-48.54%	2.82%	3,682,544.76	-24.81%	4.32%
营业利润	2,145,005.68	-64.33%	3.19%	6,013,299.15	116.76%	7.05%
营业外收入	2,316,950.83	8,074.40%	3.45%	28,344.00	23.35%	0.03%
营业外支出	2,317.90	553.21%	0.00%	354.85	-95.94%	0.00%
净利润	3,920,664.86	-23.15%	5.83%	5,101,645.29	120.31%	5.9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营业收入：报告期内较上年度减少 18,090,234.38 元，变动比例-21.20%，主要原因是：（1）2016 年 5 月全面实行营改增政策，增值税属于价外税，合同金额需要扣除增值税计入收入；（2）2016 年度跟踪的项目招投标时间较晚，集中在下半年，因开工比预期时间晚，工程施工未能达到预期进度进而未能确认相应的收入。
2. 营业成本：报告期内较上年度减少 12,358,517.15 元，变动比例-20.74%，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减少，对应成本减低。
3. 财务费用：报告期内较上年度减少 48.54%，系 2015 年大部分短期借款进行了偿还。
4. 营业利润：报告期内较上年度减少 3,868,293.47 元，变动比例-64.3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稳定，同时收入下降，导致营业利润下降。

5. 营业外收入：报告期内较上年度增加 2,288,606.83 元，变动比例 8074.40%，系：报告期内公司新三板挂牌成功，政府给予新三板挂牌奖励资金 1,800,000.00 元及科技小巨人培育企业奖励 500,000.00 元所致。
6. 营业外支出：报告期较上年度增加 1,963.05 元，变动比例 553.21%，系报告期收到的代扣代缴手续费支付给了办税人员。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67,235,981.17	47,241,604.60	85,326,215.55	59,600,121.75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0.00	0.00
合计	67,235,981.17	47,241,604.60	85,326,215.55	59,600,121.75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净化工程设计与施工	50,407,685.39	74.97%	75,807,958.89	88.84%
医疗净化设备及实验室装备的生产与安装	16,828,295.78	25.03%	9,518,256.66	11.16%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公司在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00.00%。

1、报告期内公司承接的高校及科研单位实验室业务增长较多导致医疗净化设备及实验室装备的生产与安装业务收入较上年度有较大幅度的增长；

2、2016 年度跟踪的部分项目招投标时间较晚，集中在下半年，因开工比预期时间晚，工程施工未能达到预期进度进而未能确认相应的收入，从而导致工程类营业收入的下降。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5,888.50	25,536,384.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14.24	2,020,324.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7,865.13	-57,906,267.29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度下降 31,582,273.05 元，变动比例-123.68%，系报告期内归还股东陈利涛大量借款导致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36,277,461.84 元。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度下降 2,067,338.47 元，变动比例-102.33%，系上年度转让部分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而报告期内无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度增加 64,604,132.42 元，变动比例 111.57%，主要原因是：2015 年度，短期借款减少 54,373,525.19 元；而 2016 年度，短期借款增加 8,583,525.19 元，差异 62,957,050.38 元。

(4)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五二中心医院	11,125,968.07	16.55%	否
2	新乡市中心医院	6,487,313.48	9.65%	否

3	济源市妇女儿童医院有限公司	4,980,000.00	7.41%	否
4	浙川县人民医院	4,656,309.54	6.93%	否
5	洛阳仁大医院有限公司	3,654,504.51	5.44%	否
合计		30,904,095.60	45.98%	-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北京华创瑞智科技有限公司	5,360,000.00	11.68%	否
2	郑州政联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689,543.10	5.86%	否
3	上海中智恒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245,800.00	4.89%	否
4	郑州永威制冷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17,299.59	4.40%	否
5	河南云工社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1,167,000.00	2.54%	否
合计		13,479,642.69	29.37%	-

(6) 研发支出与专利

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3,076,104.58	4,331,099.6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58%	5.08%

专利情况：

项目	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23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2

研发情况：

报告期内研发支出金额为 3,076,104.58 元，占营业收入的 4.58%。目前公司拥有研发人员为 19 人，占公司总额的 18.63%。正在研发的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立项时间	预计完成时间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完成情况
智能污物柜研发	2015 年 1 月 1 日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主体样机完成，优化结构，进入测试阶段。
体液传递窗净化器的改进	2015 年 1 月 1 日	2017 年 5 月 31 日	设计完成，主体样机完成，优化结构。

项目研发对企业的影响：公司项目研发主要是根据公司的发展需要进行新产品的研发，不断更新完善公司现有的净化设备及实验室装备系列新产品开发，收集整理同行业产品的资讯，了解同行产品的技术水平，研究外协加工厂及供应商的资讯，对比技术优势和生产质量情况。项目的研发为生产提供准确、详细的拆单并提供技术支持，为销售部提供技术培训和他技术支持，对公司业务拓展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2、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期末			占总资产比重的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272,308.80	173.51%	1.18%	465,181.00	-98.49%	0.45%	163.07%
应收账款	31,672,876.58	-18.98%	29.39%	39,090,654.99	11.49%	37.71%	-22.07%

存货	13,085,569.76	676.43%	12.14%	1,685,340.91	-15.37%	1.63%	646.81%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固定资产	1,221,209.36	-37.50%	1.13%	1,953,860.82	-31.17%	1.88%	-39.88%
在建工程	-	-	-	-	-	-	-
短期借款	20,500,000.00	72.03%	19.02%	11,916,474.81	-82.02%	11.50%	65.47%
长期借款	-	-	-	-	-	-	-
资产总计	107,771,983.43	3.97%	-	103,659,716.30	-25.50%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807,127.80 元，变动比例 173.51%，系报告期内加强收款力度，2016 年度未收回大量款项，同时公司增加借款所致。
2. 存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676.43%，系 2016 年度的项目招标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年末大项目开工，尚未与甲方进行结算导致。
3. 固定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37.50%，系报告期内现有设备已满足生产、施工需要，未采买新的机器设备，且原有机器设备计提折旧所致。
4.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72.03%，系 2015 年末对短期借款进行了偿还，2016 年根据经营需要重新筹集新的借款所致。

3、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主要控股子公司有 1 家，具体情况如下：

郑州瑞孚智能设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主要业务为智能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与维修。报告期内的营业收入为 10,679.61 元，净利润为-8,002.27 元。

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郑州瑞孚智能设备有限公司，投资设立的目的是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源配置，通过对专利技术实施成果转化，来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详情见公司 2016-003 号公告。

(2) 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三) 外部环境的分析

经过长期发展，我国已经建立了由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业公共卫生机构等组成的覆盖城乡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截至 2015 年底，我国有医疗卫生机构 98.35 万个，其中医院 2.76 万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92.08 万个，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3.19 万个；卫生人员 1069.39 万名，其中卫生技术人员 800.75 万名；床位 701.52 万张。每万常住人口拥有医疗卫生机构床位 51.12 张、执业（助理）医师 22 名、注册护士 24 名。2004—2015 年，全国医疗卫生机构总诊疗人次由每年 39.91 亿人次增加到 76.99 亿人次，年均增长 6.16%，住院人数由每年 6657 万人增加到 2.11 亿人，年均增长 11.06%。

但是，医疗卫生资源总量不足、质量不高、结构与布局不合理、服务体系碎片化、部分公立医院单体规模不合理扩张等问题依然突出。

2016 年 3 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2016—2020 年）规划纲要明确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坚持预防为主方针，建立健全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推广全民健身，提高人民健康水平。坚持普惠性、保基本、均等化、可持续方向，从解决人民

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入手，增强政府职责，提高公共服务共建能力和共享水平。创新公共服务提供方式，推动供给方式多元化，能由政府购买服务提供的，政府不再直接承办；能由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提供的，广泛吸引社会资本参与。健康中国行动计划专栏中明确要求，以中西部贫困地区为重点，每县重点办好 1-2 所县级公立医院（含县中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达标率达到 95%以上；改善中医医院基础设施条件。

从国家宏观政策环境来讲，要达到提高人民健康水平、提高人民生活质量的要求，未来在医疗、健康服务领域仍会有持续不断的基础投入，相应会为公司所属的净化行业带来广阔的市场空间。而在创新公共服务提供方式方面，也正好符合公司的战略定位，将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良好机遇。

（四）竞争优势分析

1、竞争优势

（1）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的客户主要为河南省及周边地区的医疗服务单位、技术检测单位，规模大、实力强、信誉好。优质的客户资源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增长提供了有力保障。通过与客户形成的稳定的合作关系，先期介入客户工程设计、产品定制，与客户共同设计净化工程个性综合解决方案，既可在竞争中赢取先机，又可实现服务增值，共谋长期的战略合作。

（2）技术优势

公司拥有专业的设计、施工团队，逐步在实验室、洁净手术部、ICU、智能通风、节能、消毒供应中心、静脉用药调配中心、净化厂房等方面领跑于河南省及周边地区同行企业。公司为研发活动提供了优良平台，同时拥有一支实力强大的研发团队，不断吸引着国内优秀人才，筑建日趋完善的人才梯队。现有完善的知识产权管理标准，对已有的核心技术及时进行专利保护。

（3）企业文化优势

公司实行人性化管理，工作氛围轻松，提供多样化、个性化的培训，建立多个员工成长通道，帮助员工快速成长。提供多种福利，关怀员工，提供工作餐、住宿、节日礼品、员工生日礼金、员工生育礼品、员工住院慰问金、年度旅游、年度体检等。公司为每位在职员工购买“五险一金”、补充商业保险。同时还具有富有吸引力的薪酬制度、绩效考核制度，确保公平、公正的工作环境。

2、竞争劣势

（1）业务范围过于集中

公司经营规模不大，目前仅有 102 人，业务范围主要集中于河南省及周边地区。

（2）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融资主要依赖大股东以物业抵押向相关银行或担保公司提供融资服务，公司融资渠道单一限制了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五）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中标或签订合同额持续增长，较 2015 年度上升了 30.76%；，营业收入相对稳定，净资产稳定增长，资产负债结构合理；不存在债券违约、债务无法按期偿还的情况；不存在对外抵押担保等内控风险事项；不存实际控制人失联或高级管理人员无法履职；不存在拖欠员工工资或者无法支付供应商货款；公司拥有一流的技术团队，为公司荣获了大量的生产、施工专利及资质证书，为公司的生产、经营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成立十年来，不断拓展市场，在河南省周边地区设立了办事机构，近年来先后成立了山西分公司、山东办事处、河北办事处等，铸就了一批精品净化工程，在国内净化行业有一定知名度。

因此，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六）扶贫与社会责任

无

二、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面临的风险同公开转让说明书和 2015 年年报相比，除了公司以前存在的开具没有真实商业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等不规范经营行为导致的风险已经随着票据的解付而解除外，其他未发生重大变化。

1、净化工程存在结算周期导致营运资金紧张的风险

净化工程施工业务通常按约定根据工程施工进度（通常按月）并经项目甲方确认后支付工程进度款，需要项目乙方（施工方）垫付工程施工的前期资金（通常约为合同总额的 20%），而大型净化工程往往需要公司向项目甲方提供“交钥匙工程”总体解决方案，也存在工程结算迟滞于工程施工进度的情况，上述情况造成公司营运资金紧张。

应对措施：公司积极向外部金融机构筹措资金，同时业务部门与甲方做好充分沟通，尽量缩短工程结算与甲方付款的时间，缩短应收账款的回收期，以提高营运资金的周转速度。

2、资产负债率较高导致的偿债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达 64.04%，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利涛、宋凤丹也积极给予公司资金支持，但随着公司大型净化工程承揽项目的增加，公司资金链紧张，可能导致公司面临偿债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拟引进外部投资人，采用股权融资的方式，解决公司的长期资金需求。并与多个金融机构沟通，增加融资方式（比如应收账款保理、融资租赁等），拓宽融资渠道，以缓解业务发展带来的资金压力，进而降低偿债风险。

3、向瑞孚发展购置办公用房的相关风险

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12 日与瑞孚发展（更名前为“郑州瑞孚置业有限公司”）签署《投资定制协议》，向瑞孚发展购置了位于“健康谷·瑞孚国际医疗电子产业园”中心位置的总部综合楼四至九层营业用房，建筑面积为 7,610.12 平方米，该等营业用房交易总价为 5,055 万元，平均单价为 6,642.47 元 / 平方米，截至 2015 年 10 月 14 日，上述营业用房涉及的建筑物主体工程已完工，玻璃幕墙已安装完毕，装修方案正在讨论设计中。公司购房款已全额支付，因新郑市政府尚未启动招、拍、挂程序，瑞孚发展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因此，瑞孚净化最终能否取得通过《投资定制协议》购买的房产的所有权存在不确定性。

应对措施：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利涛、宋凤丹及瑞孚发展已向公司作出承诺，保证上述《投资定制协议》涉及的营业用房在条件具备时将该等房产的权证登记于瑞孚净化名下。若该房产因土地、房产权属无法过户给瑞孚净化，陈利涛、宋凤丹及瑞孚发展将退还瑞孚净化购房款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陈利涛、宋凤丹及瑞孚发展退还上述购房款和同期银行利息的义务承担连带不可撤销的担保责任。

（一）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三、董事会对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不适用	

(二) 关键事项审计说明：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五节二(一)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第五节二(二)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五节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第五节二(四)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50,000,000.00	44,051,205.76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6. 其他（房屋租赁）	89,202.60	89,202.60
总计	50,089,202.60	44,140,408.36

(二) 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郑州瑞孚智能设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万元。投资设立公司的目的是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源配置，通过对专利技术实施成果转化，来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详情见公司2016-003号公告。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公司于2014年3月12日与瑞孚发展（更名前为“郑州瑞孚置业有限公司”）签署《投资定制协议》，向瑞孚发展购置了位于“健康谷·瑞孚国际医疗电子产业园”中心位置的总部综合楼四至九层营业用房，建筑面积为7,610.12平方米，该等营业用房交易总价为5,055万元，平均单价为6,642.47元/平方米，

截止 2015 年 10 月 14 日，上述营业用房涉及的建筑物主体工程已完工，玻璃幕墙已安装完毕，装修方案正在讨论设计中。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利涛、宋凤丹及瑞孚发展承诺：“本人 / 本公司将保证上述《投资定制协议》涉及的营业用房在条件具备时将该等房产的权证登记于瑞孚净化名下。若该房产成交均价高于瑞孚发展对外出售其他楼层单价 10%及以上，本人 / 本公司将现金补足其差额。本人 / 本公司对上述补足差价的义务承担连带不可撤消的担保责任。”报告期内，由于该房产尚未交付，上述承诺仍属有效，未有违背。

2、2014 年 1 月 10 日，新郑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郑州瑞孚置业有限公司申报的“郑州瑞孚国际医疗电子产业园标准化厂房项目”根据相关规定，予以备案。瑞孚置业已于 2015 年 7 月 13 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房地产开发企业暂定资质证书》，因新郑市政府尚未启动招、拍、挂程序，瑞孚发展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因此，瑞孚净化最终能否取得通过《投资定制协议》购买的房产的所有权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利涛、宋凤丹及瑞孚发展承诺：“本人 / 本公司将保证上述《投资定制协议》涉及的营业用房在条件具备时将该等房产的权证登记于瑞孚净化名下。若该房产因土地、房产权属无法过户给瑞孚净化，本人 / 本公司将退还瑞孚净化购房款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本人 / 本公司对退还上述购房款和同期银行利息的义务承担连带不可撤消的担保责任。”该承诺仍属有效，未有违背。

3、报告期以前，公司存在开具没有真实商业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情况。所有银行承兑汇票均以 100%保证金开具，系应相关合作银行为保留存款、不占用信贷额度作为发放贷款附加的条件，对于贷款合作银行来说，其给公司发放的贷款资金作为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可以将该部分资金以活期存款形式保留在该银行六个月（如银行承兑汇票的期限为六个月），公司为满足其营运资金需要，同时保证该银行承兑汇票的交易安全，只好将银行承兑汇票开具给“郑州市管城区瑞孚家具维修服务部”、“郑州市管城区鸿成物资供应商行”等公司实际控制人能协调或支配的主体。该等银行承兑汇票的开具不具有真实商业交易背景。因实际操作中，相关银行仅形式审查购销合同，不实质核查相关交易的购销发票，该等银行承兑汇票承兑、背书转让或到期解付后相关资金再流入公司，公司用作流动资金用途用于营运开支。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陈利涛、宋凤丹就此事项出具了《关于规范公司票据使用的承诺函》：“如瑞孚净化因上述不规范使用票据行为而受到任何处罚或因该等行为而被任何第三方追究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以及造成有关损失均由陈利涛、宋凤丹承担。”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没有真实商业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均已解付。

4、为避免产生潜在的同业竞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于 2015 年 5 月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本人作为郑州瑞孚净化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目前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形。本人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2）、本人在作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履行了承诺，无违背承诺的情况发生。

5、为避免产生潜在的同业竞争，2015 年 5 月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管理人员均做出《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的承诺。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履行了承诺，无违背承诺的情况发生。

（四）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保函保证金	质押	202,165.41	0.19%	签订履约保函
总计	-	202,165.41	0.19%	-

注：权利受限类型为查封、扣押、冻结、抵押、质押。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7,635,000	30.96%	-18,750	7,616,250	30.8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075,000	20.58%		5,075,000	20.58%
	董事、监事、高管	5,675,000	23.01%	6,250	5,681,250	23.04%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7,025,000	69.04%	18,750	17,043,750	69.1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5,225,000	61.74%		15,225,000	61.74%
	董事、监事、高管	17,025,000	69.04%	18,750	17,043,750	69.11%
	核心员工					
总股本		24,660,000	-	0	24,66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3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宋凤丹	10,150,000	0	10,150,000	41.16%	7,612,500	2,537,500
2	陈利涛	10,150,000	0	10,150,000	41.16%	7,612,500	2,537,500
3	浮明利	500,000	0	500,000	2.03%	375,000	125,000
4	李亚芳	500,000	0	500,000	2.03%	375,000	125,000
5	陈云	500,000	0	500,000	2.03%	375,000	125,000
6	许卫星	450,000	0	450,000	1.82%	337,500	112,500
7	刘玉涛	420,000	0	420,000	1.70%	315,000	105,000
8	李保伟	380,000	0	380,000	1.54%	0	380,000
9	陈海民	320,000	0	320,000	1.30%	0	320,000
10	王飞	320,000	0	320,000	1.30%	0	320,000
合计		23,690,000	0	23,690,000	96.07%	17,002,500	6,687,50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陈利涛、宋凤丹为夫妻，各持有公司 41.16% 的股份，除此之外，上述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单位：股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陈利涛、宋凤丹，现合计持有公司 82.32% 股份。

陈利涛先生，1976 年 12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级工程师、二级临时建

造师。1996年9月毕业于郑州大学，1996年至1998年就职于河南省司法厅；1998年至2003年就职东莞意美家具公司河南办事处，任区域经理；2003年至2005年创立郑州意美利商贸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05年创立本公司，担任董事长；2011年9月辞去董事长职务，担任公司董事。

宋凤丹女士，1981年9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2000年毕业于濮阳市商业干部学院会计电算化专业；1999年11月至2001年4月就职于濮阳市国鑫税务师事务所，2001年5月至2004年7月就职于广东富士宝电器河南代表处财务部；2005年3月至2006年5月就职于河南苏宁电器有限公司财务结算部；2006年7月创立郑州鑫江财务咨询有限公司，担任公司法人代表；2010年9月担任本公司总经理；2011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公司法人代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与控股股东一致，情况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动。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	-	-	-	-	-	-	-	-	-	-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单位：元

代码	简称	债券类型	融资金额	票面利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合计	-	-	-	-	-	-

四、间接融资情况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短期借款	郑州邦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200,000.00	16.80%	2015/12/11-2016/04/08	否
短期借款	大众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	216,474.81	11.88%	2015/7/02-2016/7/01	否
短期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金水支行	9,500,000.00	5.49%	2015/12/18-2016/12/17	否
短期借款	中信银行郑州经三路支行	12,000,000.00	5.65%	2016/03/03-2017/03/03	否
短期借款	洛阳银行郑州航海路支行	8,500,000.00	7.31%	2016/03/09-2017/03/08	否
合计	-	32,416,474.81	-	-	-

违约情况：

不适用

五、利润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10股派现数(含税)	每10股送股数	每10股转增数
合计	-	-	-

(二) 利润分配预案

单位：元/股

项目	每10股派现数(含税)	每10股送股数	每10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	-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宋凤丹	董事长、总经理	女	36	大专	2014.12.10-2017.12.09	是
陈利涛	董事	男	41	大专	2014.12.10-2017.12.09	是
许卫星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5	大专	2014.12.10-2017.12.09	是
刘玉涛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5	本科	2014.12.10-2017.12.09	是
李亚芳	董事、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女	40	本科	2014.12.10-2017.12.09	是
张要武	监事会主席	男	32	本科	2014.12.10-2017.12.09	是
浮明利	监事	女	40	大专	2014.12.10-2017.12.09	是
陈云	监事	女	30	本科	2014.12.10-2017.12.09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陈利涛、宋凤丹为夫妻，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上述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宋凤丹	董事长、总经理	10,150,000	0	10,150,000	41.16%	0
陈利涛	董事	10,150,000	0	10,150,000	41.16%	0
许卫星	董事、副总经理	450,000	0	450,000	1.82%	0
刘玉涛	董事、副总经理	420,000	0	420,000	1.70%	0
李亚芳	董事、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500,000	0	500,000	2.03%	0
张要武	监事会主席	30,000	25,000	55,000	0.22%	0
浮明利	监事	500,000	0	500,000	2.03%	0
陈云	监事	500,000	0	500,000	2.03%	0
合计	-	22,700,000	25,000	22,725,000	92.15%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二、员工情况

（一）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	11	11
销售人员	26	19
技术研发	16	19
生产施工	20	44
财务采购	9	9
员工总计	82	102

注：可以分为：行政管理人员、生产人员、销售人员、技术人员、财务人员等。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23	31
专科	47	64
专科以下	12	7
员工总计	82	102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人才引进

报告期内公司凭着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进行社会招聘，新增员工 23 名，其中吸纳高校应届生 5 名，离职员工 3 名。公司人员流动相对稳定，并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引进大量专业技术人才，为公司业绩的增长及工程质量发挥着不可估量的作用。

2、人员培训

公司制定有专门的培训管理制度，按照目的性、实效性、多样性、主动性原则，采取会议、现场剖析、标兵示范、专题讨论、外部学习等方式，由人力资源部根据各职能部门的需要，制定培训计划，并对培训效果组织考试，将考试结果作为员工年度考核参考依据。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公司发展史、商务礼仪、外部形象、消防、实验室智能化、医疗净化工程、实验室通风系统等专业技术知识培训，为员工素质、能力的提升，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3、人员招聘

根据公司的招聘制度，人力资源部年初结合各部门职位需求，制定年度招聘计划，报经公司分管副总审批后，采取多种方式开展招聘工作。每次启动人员招聘前，人力资源部要与公司有关部门沟通确认招聘岗位、人数、招聘方式、任职资格、面试及录用方案。普通岗位由部门负责人、人力资源部负责面试，主管级以上及其他特殊岗位由人力资源部负责对应聘人员作背景调查后，由分管副总或总经理负责面试。严格的招聘制度，为公司团队的不断优化、公司品牌形象的提升，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4、薪酬政策

员工薪酬包括工资与福利两大部分，公司与正式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公司以岗位胜任、以岗定薪、岗变薪变为原则，坚持贡献利益分享的薪酬导向，中高管人员及核心人员采取薪酬市场领先策略，使薪资在人才市场保持优势地位。薪酬建设目标：吸引、保留、激励、发展优秀与核心人才，建设具有强大动力的人力资源团队，有效支持公司战略的实施与战略目标的实现。

5、公司不存在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核心员工以及核心技术人员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核心员工	0	0	0
核心技术人员	6	6	0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有核心技术人员6名，基本情况如下：

（1）刘华先生，1979年9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年7月至2005年4月就职于焦作迈科冶金机械有限公司；2005年5月至2014年8月就职于富士康科技集团；2014年9月至今在公司就职，现担任研发部经理。

（2）李东海先生，1982年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7月毕业于郑州大学；2004年9月至2010年7月就职于上海侨光汽车配件有限公司；2012年2月至2013年7月就职于郑州瀚琳机械制造有限公司；2013年11月至2015年3月就职于郑州中原金山机械厂；2015年4月至今在公司研发部就职。

（3）王克先生，1983年5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7月毕业于河南中州大学；2006年9月至2009年5月就职于郑州黄河电子设备有限公司；2009年9月至2011年1月就职于郑州龙腾机柜厂；2011年5月至2013年2月就职于郑州华信电气设备有限公司；2013年8月至今在公司研发部就职。

（4）郭昌先生，1987年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年7月毕业于南阳理工学院；2010年6月至2012年3月就职于河南海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012年3月至2014年9月就职于郑州精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14年12月至今在公司研发部就职。

（5）张胜伟先生，1986年4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年6月毕业于湖北工业大学；2010年7月至2013年2月就职于大业工业设计有限公司；2013年3月至2015年3月就职于浙江松乐机电有限公司；2015年4月1日至今在公司研发部就职。

（6）张书亮先生，1979年4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0年7月毕业于河南省机械工业学校；2001年3月至2010年4月就职于台湾亚光集团东莞精熙光机有限公司；2010年5月-2015年3月就职于东莞企石镇弗铎特塑胶电子制品有限公司；2015年4月至今在公司研发部就职。

报告期内，核心员工未发生变动。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否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重新梳理公司股改时制定的各项管理制度，构成的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公司章程》包含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等条款，能够保护股东与投资者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融资、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规定的程序履行，无违规现象发生。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4年12月，成立时制定了完整的章程。报告期内，公司章程未进行修改。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3	1、2016年3月28日第一届第十七次董事会决议 (1)关于郑州瑞孚净化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郑州瑞孚智能设备

		<p>有限公司的议案；</p> <p>(2)关于改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郑州瑞孚净化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p> <p>2、2016年4月19日第一届第十八次董事会决议</p> <p>(1)《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p> <p>(2)《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p> <p>(3)《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p> <p>(4)《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p> <p>(5)《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6)《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p> <p>(7)《关于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p> <p>(8)《关于2016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p>(9)《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p> <p>3、2016年8月8日第一届第十九次董事会决议:2016年半年度报告</p>
监事会	2	<p>1、2016年4月19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p> <p>(1)《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p> <p>(2)《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p> <p>2、2016年8月8日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2016年半年度报告》</p>
股东大会	2	<p>1、2016年4月15日2016年第一次股东大会</p> <p>(1)关于郑州瑞孚净化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郑州瑞孚智能设备有限公司的议案；</p> <p>(2)关于改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郑州瑞孚净化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p> <p>2、2016年5月10日2015年度股东大会</p> <p>(1)《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p> <p>(2)《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p> <p>(3)《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p> <p>(4)《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p> <p>(5)《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6)《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p> <p>(7)《关于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p> <p>(8)《关于2016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三会”议事规则执行，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公司治理，未发生来自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外的股东或代表参与公司治理的情况。公司管理层未引入职业经理人。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明确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负责人，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本着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平等对待全体投资者，保障所有投资者享有知情权及其他合法权益，组织和安排了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本着诚实信用原则，公司就经营状况、经营计划、经营环境、战略规划及发展前景等内容进行了客观、真实、准确、完整的介绍。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不适用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具体如下：

1. 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采购体系、研发体系和销售体系，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的关联交易，公司业务独立。

2. 资产独立

公司主要资产均合法拥有，权属明晰，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公司资产具有独立性。

3. 人员独立

公司依法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独立办理社会保险参保手续；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并从公司领取报酬，不存在从关联公司领取报酬的情况。公司人员独立。

4. 机构独立

公司已经建立起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本公司设置了销售中心、财务采购中心、工程技术中心、后勤保障中心等一级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保证了公司的顺利运转。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机构独立。

5. 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体系；公司财务人员独立；公司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公司独立进行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事项，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安排的情况。综上，公司财务独立。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上述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健全信息披露管理事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建立《年报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亚会 B 审字(2017)0558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B2)座 301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17 年 4 月 18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雪春、王振军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亚会 B 审字（2017）0558 号

郑州瑞孚净化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郑州瑞孚净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雪春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振军

中国·北京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272,308.80	465,181.0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2	31,672,876.58	39,090,654.99
预付款项	六、3	53,262,536.46	53,812,365.9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4	5,975,845.87	5,996,772.2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5	13,085,569.76	1,685,340.9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6	257,351.85	
流动资产合计		105,526,489.32	101,050,315.0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7	80,000.00	8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8	1,221,209.36	1,953,860.8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9	214,983.20	217,734.9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0	729,301.55	357,805.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45,494.11	2,609,401.22
资产总计		107,771,983.43	103,659,716.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1	20,500,000.00	11,916,474.81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2	8,868,722.19	3,763,290.47
预收款项	六、13	4,057,950.00	1,584,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14	595,941.51	403,765.08
应交税费	六、15	974,865.28	1,256,524.5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六、16	32,993,166.66	49,901,111.9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六、17	1,026,123.52	
流动负债合计		69,016,769.16	68,825,166.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9,016,769.16	68,825,166.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18	24,660,000.00	24,6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19	1,138,672.29	1,138,672.2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0	1,134,602.32	741,735.6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1	11,821,939.66	8,294,141.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8,755,214.27	34,834,549.4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总计		38,755,214.27	34,834,549.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7,771,983.43	103,659,716.30

法定代表人：宋凤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亚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军桀

（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72,267.38	465,181.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二、1	31,661,876.58	39,090,654.99
预付款项		53,262,536.46	53,812,365.9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二、2	5,986,045.87	5,996,772.24
存货		13,085,569.76	1,685,340.9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7,351.85	
流动资产合计		105,525,647.90	101,050,315.0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0,000.00	8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3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21,209.36	1,953,860.8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14,983.20	217,734.9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9,301.55	357,805.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45,494.11	2,609,401.22
资产总计		107,771,142.01	103,659,716.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500,000.00	11,916,474.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860,178.50	3,763,290.47
预收款项		4,057,950.00	1,584,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595,941.51	403,765.08
应交税费		974,865.28	1,256,524.5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2,992,866.66	49,901,111.9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026,123.52	
流动负债合计		69,007,925.47	68,825,166.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9,007,925.47	68,825,166.8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4,660,000.00	24,6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38,672.29	1,138,672.2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34,602.32	741,735.61
未分配利润		11,829,941.93	8,294,141.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763,216.54	34,834,549.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7,771,142.01	103,659,716.30

法定代表人：宋凤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亚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军桀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7,235,981.17	85,326,215.55
其中：营业收入	六、22	67,235,981.17	85,326,215.5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5,090,975.49	80,262,916.40
其中：营业成本	六、22	47,241,604.60	59,600,121.7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23	529,149.32	2,553,697.66
销售费用	六、24	1,041,038.11	911,357.17
管理费用	六、25	11,907,566.95	12,468,146.41
财务费用	六、26	1,894,975.96	3,682,544.76
资产减值损失	六、27	2,476,640.55	1,047,048.6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28		95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45,005.68	6,013,299.15
加：营业外收入	六、29	2,316,950.83	28,344.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3,966.73
减：营业外支出	六、30	2,317.90	354.8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59,638.61	6,041,288.30
减：所得税费用	六、31	538,973.75	939,643.0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20,664.86	5,101,645.2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20,664.86	5,101,645.29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20,664.86	5,101,645.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20,664.86	5,101,645.2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6	0.2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6	0.21

法定代表人：宋凤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亚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军桀

（四）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二、4	67,225,301.56	85,326,215.55
减：营业成本	十二、4	47,233,060.91	59,600,121.75
营业税金及附加		529,149.32	2,553,697.66

销售费用		1,041,038.11	911,357.17
管理费用		11,897,946.95	12,468,146.41
财务费用		1,894,137.38	3,682,544.76
资产减值损失		2,476,640.55	1,047,048.6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53,328.34	6,013,299.15
加：营业外收入		2,316,630.44	28,344.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3,966.73
减：营业外支出		2,317.90	354.8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67,640.88	6,041,288.30
减：所得税费用		538,973.75	939,643.0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28,667.13	5,101,645.2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928,667.13	5,101,645.2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宋凤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亚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军桀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932,602.03	82,221,966.6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2	33,186,948.88	55,932,449.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119,550.91	138,154,416.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338,572.83	87,836,791.6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55,287.73	5,304,896.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09,432.72	3,091,659.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2	52,662,146.13	16,384,684.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165,439.41	112,618,031.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5,888.50	25,536,384.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5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3,678.2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3,678.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014.24	53,35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014.24	53,354.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14.24	2,020,324.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500,000.00	22,09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00,000.00	22,0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916,474.81	76,463,525.1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85,660.06	3,532,742.1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02,134.87	79,996,267.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7,865.13	-57,906,267.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4,962.39	-30,349,558.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5,181.00	30,814,739.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0,143.39	465,181.00

法定代表人：宋凤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亚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军桀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932,602.03	82,221,966.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186,848.86	55,932,449.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119,450.89	138,154,416.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338,572.83	87,836,791.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52,787.73	5,304,896.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09,432.72	3,091,659.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664,587.53	16,384,684.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165,380.81	112,618,031.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5,929.92	25,536,384.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5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678.2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3,678.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014.24	53,35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014.24	53,354.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14.24	2,020,324.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500,000.00	22,09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00,000.00	22,0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916,474.81	76,463,525.1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85,660.06	3,532,742.1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02,134.87	79,996,267.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7,865.13	-57,906,267.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4,920.97	-30,349,558.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5,181.00	30,814,739.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0,101.97	465,181.00

法定代表人：宋凤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亚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军桀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660,000.00				1,138,672.29				741,735.61		8,294,141.51		34,834,549.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660,000.00				1,138,672.29				741,735.61		8,294,141.51		34,834,549.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2,866.71		3,527,798.15		3,920,664.8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920,664.86		3,920,664.8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92,866.71		-392,866.71		
1. 提取盈余公积									392,866.71		-392,866.7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4,660,000.00				1,138,672.29				1,134,602.32		11,821,939.66	38,755,214.27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660,000.00				1,138,672.29				231,571.08		3,702,660.75		29,732,904.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660,000.00				1,138,672.29				231,571.08		3,702,660.75		29,732,904.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0,164.53		4,591,480.76		5,101,645.2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101,645.29		5,101,645.2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10,164.53		-510,164.53			

1. 提取盈余公积									510,164.53		-510,164.5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4,660,000.00				1,138,672.29				741,735.61		8,294,141.51		34,834,549.41

法定代表人：宋凤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亚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军桀

（八）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660,000.00				1,138,672.29				741,735.61	8,294,141.51	34,834,549.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660,000.00				1,138,672.29				741,735.61	8,294,141.51	34,834,549.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2,866.71	3,535,800.42	3,928,667.1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928,667.13	3,928,667.1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92,866.71	-392,866.71	
1. 提取盈余公积									392,866.71	-392,866.7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4,660,000.00				1,138,672.29				1,134,602.32	11,829,941.93	38,763,216.54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660,000.00				1,138,672.29				231,571.08	3,702,660.75	29,732,904.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660,000.00				1,138,672.29				231,571.08	3,702,660.75	29,732,904.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0,164.53	4,591,480.76	5,101,645.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01,645.29	5,101,645.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510,164.53	-510,164.53	
1.提取盈余公积									510,164.53	-510,164.53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660,000.00				1,138,672.29				741,735.61	8,294,141.51	34,834,549.41

法定代表人：宋凤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亚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军桀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郑州瑞孚净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住所地：郑州市郑东新区白沙镇前程村西北

办公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郑汴路 127 号升龙环球大厦 B 座 12 层

法定代表人：宋凤丹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贰仟肆佰陆拾陆万元圆整

成立日期：2005 年 04 月 04 日

营业期限：2005 年 04 月 04 日至 2029 年 04 月 03 日

发照机关：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77365310XK

证券简称：瑞孚净化

证券代码：836087

2、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

公司行业性质：公司属于医疗实验室及医用消毒设备和器具制造和其他建筑安装业。

公司经营范围：机电安装工程施工；装饰装修工程施工；智能化控制系统安装；钢结构工程施工、建筑幕墙工程施工、消防工程施工、空气净化工程施工；压力管道安装工程施工。（以上项目凭有效资质证经营）。实验室设备、家具生产销售；实验室规划设计；洁净设备、通风管道设备、气路水电设备的技术服务；仪器、耗材、家具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公司历史沿革

（1）、公司设立

公司成立于2005年4月4日。公司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创始人股东为晋明洁、陈利涛、王利娟。公司经营范围为实验室家具、设备的生产销售，实验室规划、设计，洁净设备、通风管道设备、气路水电设备的技术服务，仪器、耗材的销售。实验室自动化建设的咨询。公司住所地郑州市金水区庙李镇张家村财富大院2号。法定代表人晋明洁，注册资本500万元，注册登记机关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05年3月30日河南世纪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豫世会验字(2005)3-94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2005年3月30日，公司已收到晋明洁、陈利涛、王利娟缴纳注册资本合计500万元。

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晋明洁	200	货币	40%
陈利涛	150	货币	30%
王利娟	150	货币	30%

(2)、第一次股权变更登记

2005年4月26日，王利娟与晋明洁签订《出资转让协议》，约定王利娟将其持有的150万元公司股份中的100万元转让给晋明洁；同日王利娟与陈爱丽签订《出资转让协议》，约定王利娟将其持有的150万元公司股份中的50万元转让给陈爱丽。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变为：

股东姓名	出资(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晋明洁	300	货币	60%
陈利涛	150	货币	30%
陈爱丽	50	货币	10%

(3)、第二次股权变更登记

2006年8月4日，晋明洁与陈利军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晋明洁将持有的公司股份全部转让给陈利军。2006年8月4日陈利涛与陈利军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陈利涛将持有的公司股份全部转让给陈利军。选举陈利军为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上述变更事项经股东会决议通过。

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姓名	出资(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陈利军	450	货币	90%
陈爱丽	50	货币	10%

(4)、第一次增资（经营范围、注册资本）

2009年6月8日，股东会审议通过增资决定，决定增加注册资本1000万元（即增加注册资本至1500万元），其中陈利军增加投资900万元，陈爱丽增加投资100万元。均以货币方式出资。变更经营范围为“实验室设备、家具生产销售，实验室规划设计、洁净设备，通风管道设备、气路水电设备的技术服务，家具、仪器、耗材的销售，机电安装工程施工”。2009年6月18日申请变更登记。2009年6月19日通过新章程并备案。

2009年6月19日河南天佑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豫天佑验字（2009）第6A-021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2009年6月19日止，公司已收到陈利军、陈爱丽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1000万元，新增实收资本占新增注册资本的100%。其中，陈利军实缴新增出资额900万，陈爱丽实缴新增出资额100万，变更后累计实收资本为1500万元。本次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姓名	出资（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陈利军	1350	货币	90%
陈爱丽	150	货币	10%

(5)、第三次股权变更（法定代表人、股东）

2011年12月1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决议，决定免去陈利军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职务，选举宋凤丹为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同意：陈利军将自己持有的公司50%股份750万元转让给陈利涛；陈利军将自己持有的公司30%股份450万元转让给宋凤丹；陈爱丽将自己持有的10%股份150万元转让给宋凤丹，陈爱丽退出股东会。同意陈利涛担任公司总经理，同意陈利军担任公司监事。相应制作章程修正案，2011年12月22日申请变更登记。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姓名	出资（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陈利军	150	货币	10%
陈利涛	750	货币	50%
宋凤丹	600	货币	40%

2011年12月1日陈爱丽同宋凤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同日，陈利军分别同陈利涛、宋凤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6)、第二次增资（注册资本）

2012年10月20日股东会审议通过增资决定，决定陈利涛增加出资265万元，宋凤丹增加出资212万元，陈利军增加出资53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为2030万元。并于2012年10月24日申请变更登记。

2012年10月23日河南信和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豫信验字（2012）第035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2012年10月23日公司已收到陈利涛、宋凤丹、陈利军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530万元，新增实收资本占新增注册资本的100%。变更后累计

实收资本 2030 万元。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变为：

股东姓名	出资（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陈利军	203	货币	10%
陈利涛	1015	货币	50%
宋凤丹	812	货币	40%

(7)、第四次股权变更（股东）

2014 年 9 月 20 日，陈利军与宋凤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陈利军将持有的公司 10%股份以 203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宋凤丹。2014 年 9 月 27 日，公司股东会通过关于增加新股东的决定，决定吸收李娟娟等 48 人为新股东，新增注册资本 436 万元。上述变更事项已制作章程修正案，并于 2014 年 9 月 30 日在工商部门登记备案。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姓名	出资（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陈利涛	1015	货币	41.16%
宋凤丹	1015	货币	41.16%
浮明利	50	货币	2.03%
陈云	50	货币	2.03%
李亚芳	50	货币	2.03%
许卫星	45	货币	1.82%
刘玉涛	42	货币	1.70%
李保伟	38	货币	1.54%
王飞	32	货币	1.30%
陈海民	32	货币	1.30%
窦晓丽	20	货币	0.81%
张正改	15	货币	0.61%
陈爱丽	10	货币	0.41%
李春业	10	货币	0.41%
冯伟博	4	货币	0.16%
张要武	3	货币	0.12%
张选科	3	货币	0.12%
刘姝瑜	3	货币	0.12%
王修银	2	货币	0.08%
马关伟	2	货币	0.08%
苏方方	2	货币	0.08%

股东姓名	出资（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桑明超	1.5	货币	0.06%
肖庆伟	1.5	货币	0.06%
张伟旗	1.5	货币	0.06%
张利利	1	货币	0.04%
张海滨	1	货币	0.04%
李军桀	1	货币	0.04%
王敬	1	货币	0.04%
刘小培	1	货币	0.04%
郭松	1	货币	0.04%
任炎光	1	货币	0.04%
王丽新	1	货币	0.04%
牛丰山	1	货币	0.04%
王晓龙	1	货币	0.04%
魏向平	1	货币	0.04%
李娟娟	0.5	货币	0.02%
李攀	0.5	货币	0.02%
姬姗	0.5	货币	0.02%
邢燕飞	0.5	货币	0.02%
张文德	0.5	货币	0.02%
崔苔菁	0.5	货币	0.02%
石正歌	0.5	货币	0.02%
陆菡	0.5	货币	0.02%
武剑	0.5	货币	0.02%
陈燕	0.5	货币	0.02%
王磊	0.5	货币	0.02%
马菲菲	0.5	货币	0.02%
孟奇	0.5	货币	0.02%
侯智勇	0.5	货币	0.02%
许海彬	0.5	货币	0.02%

（8）、改制为股份公司

2014年11月22日，郑州瑞孚实验室装备净化工程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郑州瑞孚实验室装备净化工程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改制方案》（以下简称“改制方案”），决定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

司。《改制方案》中决定以公司 2014 年 10 月 31 日的经审计的净资产值 25,798,672.29 元为基础，按 1.0462:1 的比例折合为 24,660,000 股，余额 1,138,672.29 元计入资本公积。各发起人持股比例在本次整体变更前后将保持不变。

(9)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陈利涛	1015	货币	41.16%
宋凤丹	1015	货币	41.16%
浮明利	50	货币	2.03%
陈 云	50	货币	2.03%
李亚芳	50	货币	2.03%
许卫星	45	货币	1.82%
刘玉涛	42	货币	1.70%
李保伟	38	货币	1.54%
王 飞	32	货币	1.30%
陈海民	32	货币	1.30%
其他自然人	97	货币	3.93%
合计	2466	货币	100.00%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为 17,043,750.00 股，无限售条件股为 7,616,250.00 股。

4、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18 日批准。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1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郑州瑞孚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00	100

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子公司中权益”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以及中国证券监

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四、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

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本公司发生的合并成本和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1)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将活跃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或现行要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

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本公司选择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本公司尽可能使用市场参与者在金融工具定价时考虑的所有市场参数和相同金融工具当前市场的可观察到的交易价格来测试估值技术的有效性。

(3)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50 万元（含 5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账龄分析法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

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按对象划分组合	不计提
备用金、保证金组合	资金用途划分组合	不计提
账龄组合	除关联方组合、备用金保证金组合及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其余按账龄划分组合	账龄分析法

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含一年)	0.00	0.00
一至二年(含二年)	20.0	20.00
二至三年(含三年)	50.0	50.00
三年以上	100.	100.0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工程施工、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周转用包装物按照一次摊销法计入成本费用。

1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1)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以及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

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按权益法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核算时，先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方面的调整，再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

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3)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

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具体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四、17。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设备	5	5	19.00
电子设备	5	5	19.00

办公设备	5	5	19.00
------	---	---	-------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四、17。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14、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附注四、17。

15、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

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按每月月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6、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无形资产为使用寿命有限的软件,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年限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备注
软件	10年	根据经济寿命预计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四、17。

17、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

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8、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9、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3)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20、收入

(1) 一般原则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建造合同

1) 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 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

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3) 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4) 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21、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2、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23、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计税收入	17%、11%、6%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营业税	计税收入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注：（1）根据 2016 年 3 月 24 日发布的《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的规定，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以下称营改增）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2）根据财政部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的《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的规定：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3）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郑州瑞孚智能设备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执行 25% 税率。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 2012 年 11 月 19 日取得河南省科技厅《关于认定河南省 2012 年度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豫[2012]173 号），被评为河南省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 GR201241000050 高新企业证书，2015 年 8 月 03 日，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取得 GF201641000014 高新企业证书，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规定，本公司 2012-2017 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征收。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16.12.31	2015.12.31
	39,971.77	13,941.90
银行存款	1,030,171.62	52,929.10
其他货币资金	202,165.41	398,310.00
合 计	1,272,308.80	465,181.00

注：期末本公司其他货币资金 202,165.41 为保函保证金，保函到期日为 2017 年 12 月。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大幅度增加，系报告期内，加强收款力度，2016 年度未收回大量款项所致。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金 额	比例%	2016.12.31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36,534,886.91	100.00	4,862,010.33	100.00	31,672,876.58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小计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36,534,886.91	100.00	4,862,010.33	100.00	31,672,876.58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金 额	比例%	2015.12.31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41,476,024.77	100.00	2,385,369.78	100.00	39,090,654.99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小计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41,476,024.77	100.00	2,385,369.78	100.00	39,090,654.99

①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12.31				2015.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1年以内	22,574,301.50	61.79			33,494,167.67	80.76		
1-2年	9,905,200.66	27.11	1,981,040.13	20.00	5,975,658.50	14.41	1,195,131.70	20.00
2-3年	2,348,829.10	6.43	1,174,414.55	50.00	1,631,921.05	3.93	815,960.53	50.00
3年以上	1,706,555.65	4.67	1,706,555.65	100.00	374,277.55	0.90	374,277.55	100.00
合计	36,534,886.91	100.00	4,862,010.33		41,476,024.77	100.00	2,385,369.78	

(2)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转回或收回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2,476,640.55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6.12.31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备注
济源市妇女儿童医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30,000.00	1年以内	8.84	工程款
郑州颐和医院	非关联方	2,991,685.00	1至2年	8.19	工程款
平顶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非关联方	2,864,533.40	1年以内	7.84	工程款
河南省食品药品检验所	非关联方	2,526,277.48	1年以内	6.91	工程款
洛阳仁大医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16,000.00	1年以内	6.34	工程款
合计		13,928,495.88		38.12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16.12.31		2015.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485,524.57	4.67	3,258,479.55	6.06
1至2年	223,125.50	0.42	50,553,886.39	93.94
2至3年	50,553,886.39	94.91		
3年以上				
合计	53,262,536.46	100.00	53,812,365.94	100.00

(2)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五名欠款单位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6.12.31	账龄
郑州瑞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550,000.00	2-3年
河南新时空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年以内
河南创之亿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3,000.00	1年以内
苏州医电神空调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0,000.00	1年以内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6.12.31	账龄
天津宝升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6,812.61	1年以内
合 计		51,399,812.61	

注：郑州瑞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期末余额 50,550,000.00 元为本公司于 2014 年 3 月支付的购房款。详见附注十一。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金 额 比例 (%)		2016.12.31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小计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975,845.87	100.00			
合 计	5,975,845.87	100.00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金 额 比例 (%)		2015.12.31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小计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996,772.24	100.00			
合 计	5,996,772.24	100.00			

注：期初及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全部是保证金及备用金，不需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期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期末其他应收款主要欠款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6.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备注
河南联合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10,000.00	1 年以内	28.62	保证金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五二医院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 年以内	16.73	保证金
新乡市中心医院	非关联方	550,000.00	1 年以内	9.20	保证金
江苏万邦生化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1 年以内	8.37	保证金
新密市国库集中收付中心	非关联方	389,753.54	2-3 年	6.52	保证金
合计		4,149,753.54		69.44	

5、存货

存货种类	2016.12.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41,231.87		341,231.87	1,368,397.22		1,368,397.22
库存商品						
工程施工 在产品	12,744,337.89		12,744,337.89	316,943.69		316,943.69
合 计	13,085,569.76		13,085,569.76	1,685,340.91		1,685,340.91

注：本公司 2016 年度的项目招标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工程进度较少，但大部分主材已在工程开工时进场，至期末对方尚未进行结算，故存货期末较期初变化较大。

6、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6.12.31	2015.12.31
待认证进项税	257,351.85	
合 计	257,351.85	

注：根据财政部《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的规定从“应交税费”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2016.12.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合 计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2) 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郑州泰基鸿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0.67	80,000.00			80,000.00
合计		80,000.00			80,000.00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合计					
1. 期初余额		1,344,400.85	2,827,799.03	290,645.00	4,462,844.88
2. 本期增加金额				47,014.24	47,014.24
购置				47,014.24	47,014.24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344,400.85	2,827,799.03	337,659.24	4,509,859.1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02,373.36	1,319,360.22	187,250.48	2,508,984.06
2. 本期增加金额		274,807.45	478,186.90	26,671.35	779,665.70
计提		274,807.45	478,186.90	26,671.35	779,665.70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277,180.81	1,797,547.12	213,921.83	3,288,649.7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合计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期末账面价值		67,220.04	1,030,251.91	123,737.41	1,221,209.36
2. 期初账面价值		342,027.49	1,508,438.81	103,394.52	1,953,860.82

(2)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6)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无抵押的固定资产。

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7,957.00	247,957.00
2. 本期增加金额			23,504.10	23,504.10
购置			23,504.10	23,504.10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271,461.10	271,461.1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0,222.07	30,222.07
2. 本期增加金额			26,255.83	26,255.83
计提			26,255.83	26,255.83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56,477.90	56,477.9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4,983.20	214,983.20
2. 期初账面价值			217,734.93	217,734.93

(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3)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无形资产无抵押情况。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862,010.33	729,301.55	2,385,369.78	357,805.47
合计	4,862,010.33	729,301.55	2,385,369.78	357,805.47

注：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较期初变化较大，原因系本期应收款项 1 年以上金额大幅增加，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了较多的坏账准备。

1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216,474.81
保证借款	20,500,000.00	11,7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20,500,000.00	11,916,474.81

注：短期借款期末较期初变动较大，原因系 2016 年度对到期借款进行了偿还，并根据经营需要筹资新的借款所致。

(2)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明细表

借款单位	金额	借款日期	到期日期	备注
中信银行经三路支行	12,000,000.00	2016-3-3	2017-3-3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宋凤丹以其房产作为抵押；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宋凤丹、陈利涛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洛阳银行郑州航海路支行	8,500,000.00	2016-3-9	2017-3-8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宋凤丹以其房产作为抵押；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宋凤丹、陈利涛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3) 期末无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2、应付账款

(1) 应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6.12.31		2015.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账龄	2016.12.31		2015.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001,163.76	90.22	2,808,808.01	74.64
1-2年	450,675.97	5.08	954,482.46	25.36
2-3年	416,882.46	4.70		
3年以上				
合计	8,868,722.19	100.00	3,763,290.47	100.00

注：报告期内，应付账款较上期大幅增加，系2016年公司着力于净化工程设计与施工类业务的发展，年末大项目进场施工，采购材料已结算，但部分款项尚未结清。

(2) 期末应付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6.12.31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备注
河南云工社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67,000.00	1年以内	13.16	货款
江苏澄龙铝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2,013.00	1年以内	4.53	货款
江苏轩胜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8,250.01	1年以内	4.26	货款
洛阳天玺办公机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9,937.00	2-3年	4.17	货款
河南省众赢建筑材料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0,497.13	1年以内	2.94	货款
合计		2,577,697.14		29.06	

13、预收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2016.12.31		2015.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018,950.00	99.04	1,565,000.00	98.80
1至2年	20,000.00	0.49	19,000.00	1.20
2至3年	19,000.00	0.47		
3至以上				
合计	4,057,950.00	100.00	1,584,000.00	100.00

注：报告期内预收账款较上年度大幅增加，系2016年公司合同主要签订于下半年，根据合同条款收到相应预收款项，但部分工程未施工。

(2) 期末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6.12.31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备注
圣德国际医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71,000.00	1年以内	85.54	工程款
漯河启福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8,000.00	1年以内	6.36	工程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6.12.31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	备注
河南省新异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000.00	1年以内	3.08	工程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7,950.00	1年以内	2.66	工程款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五二医院	非关联方	40,000.00	1年以内	0.99	工程款
合 计		4,001,950.00		98.63	

1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短期薪酬	384,803.81	6,645,429.36	6,509,720.08	520,513.0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961.27	1,011,284.62	954,817.47	75,428.42
短期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403,765.08	7,656,713.98	7,464,537.55	595,941.51

注：因公司制度规定，每年会定期对员工增加薪资，且报告期内，公司业务量大增加，员工配备也相对应增加，因此应付职工薪酬较去年大幅度增加。

(2) 短期薪酬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4,803.81	5,621,091.17	5,535,568.09	470,326.89
(2) 职工福利费		298,140.80	298,140.80	
(3) 社会保险费		391,530.47	391,456.27	74.20
其中：①医疗保险费		350,078.17	350,078.17	
②工伤保险费		13,095.04	13,020.84	74.20
③生育保险费		28,357.26	28,357.26	
(4) 住房公积金		237,248.00	187,136.00	50,112.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7,418.92	97,418.92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 其他短期薪酬				
合 计	384,803.81	6,645,429.36	6,509,720.08	520,513.09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基本养老保险费	18,961.27	950,407.22	894,257.99	75,110.50
失业保险费		60,877.40	60,559.48	317.92
合计	18,961.27	1,011,284.62	954,817.47	75,428.42

15、应交税费

税项	2016.12.31	2015.12.31
增值税	98,893.68	35,718.11
营业税		136,208.44
企业所得税	847,624.37	1,053,202.98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44.68	11,320.50
个人所得税	18,457.87	11,478.24
教育费附加	2,966.81	5,157.7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977.87	3,438.52
合计	974,865.28	1,256,524.58

注：2016年5月全面进行营改增后营业税期末无余额。

16、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2016.12.31		2015.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30,545,566.66	92.58	49,883,511.95	99.96
1-2年	2,430,000.00	7.37	17,600.00	0.04
2-3年	17,600.00	0.05		
3年以上	-			
合计	32,993,166.66	100.00	49,901,111.95	100.00

注：期末余额较期初变动较大，原因系本期公司偿还了股东陈利涛的部分借款

(2) 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6.12.31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 总额的比例 (%)	备注
陈利涛	关联方	18,076,913.71	1年以内	54.79	暂借款
河南省银河通信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2,000,000.00	1年以内	36.37	暂借款
郑州泓海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650,000.00	1-2年	5.00	暂借款
华中国电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760,000.00	1-2年	2.30	暂借款
袁保卫	非关联关系	257,000.00	1年以内	0.78	暂借款
合计		32,743,913.71		99.24	

17、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16.12.31	2015.12.31
待转销项税额	1,026,123.52	

合 计	1,026,123.52
-----	--------------

注：根据财政部《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的规定从“应交税费”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

18、股本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股本	24,660,000.00			24,660,000.00
合 计	24,660,000.00			24,660,000.00

注：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股份总数 24,660,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17,043,750.00 股，占股份总数 69.11%；无限售条件股份 7,616,250.00 股，占股份总数 30.89%。

19、资本公积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资本溢价	1,138,672.29			1,138,672.29

20、盈余公积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法定盈余公积	741,735.61	392,866.71		1,134,602.32

21、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6.12.31	2015.12.31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8,294,141.51	3,702,660.75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8,294,141.51	3,702,660.75
加：本期净利润	3,920,664.86	5,101,645.2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92,866.71	510,164.53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转作资本公积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821,939.66	8,294,141.51

2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7,235,981.17	47,241,604.60	85,326,215.55	59,600,121.75

其他业务

合计	67,235,981.17	47,241,604.60	85,326,215.55	59,600,121.75
----	---------------	---------------	---------------	---------------

注：2016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5 年度下降 21.20%，原因系 2016 年 5 月全面实行营改增政策，增值税属于价外税，合同金额需要扣除增值税计入收入；二是 2016 年度的订单主要在下半年签订，开工晚，未能确认相应的收入。

(2) 主营业务(按类别)

产品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净化工程设计与施工	50,407,685.39	34,476,481.91	75,807,958.89	52,363,391.21
医疗净化设备及实验室装备的生产与安装	16,828,295.78	12,765,122.69	9,518,256.66	7,236,730.54
合计	67,235,981.17	47,241,604.60	85,326,215.55	59,600,121.75

(3) 2016 年度前五名客户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比例 (%)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五二中心医院	11,125,968.07	16.55
新乡市中心医院	6,487,313.48	9.65
济源市妇女儿童医院有限公司	4,980,000.00	7.41
浙川县人民医院	4,656,309.54	6.93
洛阳仁大医院有限公司	3,654,504.51	5.44
合计	30,904,095.60	45.98

(4) 营业收入按地区列示

业务项目分区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河南省	61,660,492.61	43,707,322.76	78,914,217.23	54,879,279.90
其他地区	5,575,488.56	3,534,281.84	6,411,998.32	4,720,841.85
合计	67,235,981.17	47,241,604.60	85,326,215.55	59,600,121.75

23、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税	390,131.51	2,276,393.95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268.17	154,329.48
教育费附加	34,942.21	70,177.8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675.40	46,783.18
印花税	34,954.43	
其他	177.60	6,013.19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合计	529,149.32	2,553,697.66

注：根据财政部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的《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的规定：（1）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2）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24、销售费用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差旅费	421,873.71	512,708.53
交通费	1,373.00	1,476.00
业务招待费	437,311.00	268,187.14
汽车费用	15,229.00	7,988.00
办公费	126,621.40	85,580.00
广告费	36,950.00	5,150.00
其他	1,680.00	30,267.50
合计	1,041,038.11	911,357.17

25、管理费用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差旅费	422,314.38	585,387.87
办公费	969,765.18	668,585.37
工资	4,062,151.28	3,395,984.73
折旧	505,841.27	617,186.28
福利费	298,140.80	259,027.00
业务招待费用	301,182.88	255,288.80
其他费用	252,904.05	244,965.85
研发费用	3,076,104.58	4,331,099.67
社会保险费	996,639.78	875,739.14
中介服务费	1,022,522.75	1,234,881.70
合计	11,907,566.95	12,468,146.41

26、财务费用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1) 利息支出净额	1,879,267.11	3,661,911.83
其中：利息支出	1,885,660.06	4,078,450.05
利息收入	6,392.95	416,538.22
(2) 汇兑净损失		
(3) 其他费用	15,708.85	20,632.93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其中：手续费支出	15,706.85	20,619.03
合计	1,894,975.96	3,682,544.76

注：2016 年度财务费用较 2015 年度减少较多，原因系 2015 年期间内短期借款较 2016 年期间较多。

27、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坏账准备	2,476,640.55	1,047,048.65

注：2016 年账龄在 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金额大幅增加，公司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了坏账准备。

28、投资收益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950,000.00

29、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3,966.7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3,966.73
政府补助收入	2,304,637.65	
其他	12,313.18	14,377.27
合 计	2,316,950.83	28,344.00

报告期内，公司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名称	金额	文件名称
新三板挂牌奖励资金	1,800,000.00	郑东新区管委会（郑东文〔2015〕205 号）
科技局小巨人	500,000.00	郑州市科学技术局（郑科〔2016〕37 号）
专利补助	2,000.00	
税收优惠及返还	2,637.65	
合 计	2,304,637.65	

30、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其他	2,317.90	354.85
合 计	2,317.90	354.85

31、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910,469.83	1,096,700.30
递延所得税调整	-371,496.08	-157,057.29
合计	538,973.75	939,643.01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润总额	4,459,638.61	6,041,288.3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68,945.79	908,234.45
子公司等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600.2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5,764.67	31,408.56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27,513.67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230,650.15	
所得税费用	538,973.75	939,643.01

32、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息收入	6,392.95	416,538.22
汽车保险赔偿款	1,261.50	13,572.00
往来款	30,865,188.15	55,502,339.45
政府补助	2,304,317.26	
其他	9,789.02	
合计	33,186,948.88	55,932,449.6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往来款项	48,648,750.39	12,537,632.60
差旅费	844,188.09	1,107,560.40
办公费	1,007,183.98	656,976.77
业务招待费	738,493.88	523,475.94
中介服务费	854,314.96	1,242,867.70
研发费	197,076.05	82,392.00
广告费	170,592.81	5,150.00
房租		89,202.60
其他费用	201,545.97	139,426.28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合 计	52,662,146.13	16,384,684.29

3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920,664.86	5,101,645.29
加：资产减值准备	2,476,640.55	1,047,048.65
固定资产折旧	779,665.70	913,593.67
无形资产摊销	26,255.83	23,422.5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966.7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85,660.06	4,078,450.0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1,496.08	-157,057.2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400,228.85	306,070.7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09,728.30	3,298,993.6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672,778.87	10,910,250.4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5,888.50	25,536,384.5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70,143.39	465,181.0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65,181.00	30,814,739.5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4,962.39	-30,349,558.5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现金	1,070,143.39	465,181.00
其中：库存现金	39,971.77	13,941.90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30,171.62	52,929.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98,310.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0,143.39	465,181.00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郑州瑞孚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新郑市薛店镇解放路北段与S102交叉口西南角（郑州瑞孚产业园五楼）	新郑市	研发、销售、生产、安装：智能设备	100%		设立

注：郑州瑞孚智能设备有限公司是本公司于2016年03月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500万元。经营范围：研发、销售、生产、安装：智能设备、净化工程设备、机械电子设备、自动化机械设备、机电设备及配件、电气设备及配件、智能家具；智能设备、净化工程设备、机械电子设备、自动化机械设备、机电设备及配件、电气设备及配件、智能家具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因公司成立不久，相关业务正在逐步开展中。根据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和郑州瑞孚智能设备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需于2019年6月30日前向郑州瑞孚智能设备有限公司认缴资本金500万元，本公司将陆续补充其实缴金额。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子公司的权益。

2、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1)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名称	地址	与本公司关系	持有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职务
宋凤丹	郑州市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1.16%	董事长兼总经理
陈利涛	郑州市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1.16%	董事

陈利涛、宋凤丹为夫妻关系，分别持有公司 41.16% 的股份。

(2) 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化（金额单位：万元）

控股股东名称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
宋凤丹	1,015.00	41.16%					1,015.00	41.16%
陈利涛	1,015.00	41.16%					1,015.00	41.16%

(3) 除控股股东以外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河南健康谷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股东

注 1：本公司股东宋凤丹、陈利涛分别持有河南健康谷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50% 股份。

3、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承租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宋凤丹	郑州瑞孚净化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89,202.60	89,202.60

关联租赁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使用股东宋凤丹位于郑州市金水区郑汴路 127 号升龙环球大厦 B 座 12 层 1202 号的房产，2015 年 12 月 30 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宋凤丹签署《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限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租赁价格为每平方米每天 1.5 元，合计金额为 178,405.20 元，租金每半年支付一次，2016 年度共支付租金 89,202.60 元。

(2)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宋凤丹、陈利涛	郑州瑞孚净化股份有限公司	220.00	2015.12.11	2017.12.10	是
宋凤丹、陈利涛；河南联合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郑州瑞孚净化股份有限公司	950.00	2015.12.18	2018.12.17	是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 履行完毕
宋凤丹、陈利涛	郑州瑞孚净化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15.3.20	2017.3.19	是
宋凤丹、陈利涛	郑州瑞孚净化股份有限公司	850.00	2016.3.9	2018.3.9	否
宋凤丹、陈利涛	郑州瑞孚净化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	2016.2.16	2018.12.31	否
合计		4,220.00			

(3) 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期末余额
宋凤丹	向股东借款	89,202.60	2016年		89,202.60
陈利涛	向股东借款	44,051,205.76	2016年		18,076,913.71
合计		44,140,408.36			18,166,116.31

注：公司向股东宋凤丹、陈利涛借款，主要是用于偿还公司借款和补充营运资金。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初数	期末数
其他应付款	宋凤丹		89,202.60
其他应付款	陈利涛	42,175,707.95	18,076,913.71
	合计	42,175,707.95	18,166,116.31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1、承诺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2017年4月18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于2014年3月支付给郑州瑞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孚实业公司”）50,550,000.00元购房款，截止2016年12月31日，尚未办理相关房产的产权证书。瑞孚实业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宋凤丹、陈利涛承诺在条件具备时将

该房产的权证登记于本公司名下，若该房屋因土地、房产权属无法过户给本公司，将退还本公司购房款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瑞孚实业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宋凤丹、陈利涛对退还上述购房款和同期银行利息的义务承担连带不可撤销担保责任。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金 额	比例%	2016.12.31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36,523,886.91	100.00	4,862,010.33	100.00	31,661,876.58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小计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36,523,886.91	100.00	4,862,010.33	100.00	31,661,876.58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金 额	比例%	2015.12.31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41,476,024.77	100.00	2,385,369.78	100.00	39,090,654.99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小计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41,476,024.77	100.00	2,385,369.78	100.00	39,090,654.99

①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6.12.31				2015.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1年以内	22,563,301.50	61.78			33,494,167.67	80.76		
1-2年	9,905,200.66	27.12	1,981,040.13	20.00	5,975,658.50	14.41	1,195,131.70	20.00

账龄	2016.12.31				2015.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2-3年	2,348,829.10	6.43	1,174,414.55	50.00	1,631,921.05	3.93	815,960.53	50.00
3年以上	1,706,555.65	4.67	1,706,555.65	100.00	374,277.55	0.90	374,277.55	100.00
合计	36,523,886.91	100.00	4,862,010.33		41,476,024.77	100.00	2,385,369.78	

(2)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转回或收回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2,476,640.55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6.12.31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备注
济源市妇女儿童医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30,000.00	1年以内	8.84	工程款
郑州颐和医院	非关联方	2,991,685.00	1至2年	8.19	工程款
平顶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非关联方	2,864,533.40	1年以内	7.84	工程款
河南省食品药品检验所	非关联方	2,526,277.48	1年以内	6.91	工程款
洛阳仁大医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16,000.00	1年以内	6.34	工程款
合计		13,928,495.88		38.12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6.12.31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小计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986,045.87	100.00	
合计	5,986,045.87	100.00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类	2015.12.31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种 类			2015.12.31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小计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996,772.24	100.00			
合 计	5,996,772.24	100.00			

期初及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全部是保证金及备用金，不需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期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期末其他应收款主要欠款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6.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备注
河南联合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10,000.00	1年以内	28.57	保证金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五二医院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年以内	16.71	保证金
新乡市中心医院	非关联方	550,000.00	1年以内	9.19	保证金
江苏万邦生化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1年以内	8.35	保证金
新密市国库集中收付中心	非关联方	389,753.54	2-3年	6.51	保证金
合计		4,149,753.54		69.33	

3、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郑州瑞孚智能设						

备有限公司
合计

注：郑州瑞孚智能设备有限公司是本公司于2016年03月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500万元。根据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和郑州瑞孚智能设备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需于2019年6月30日前向郑州瑞孚智能设备有限公司认缴资本金500万元，本公司将陆续补充其实缴金额。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7,225,301.56	47,233,060.91	85,326,215.55	59,600,121.75
其他业务				
合计	67,225,301.56	47,233,060.91	85,326,215.55	59,600,121.75

十三、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公司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收益为+，损失为-)：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除上述项目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14,632.9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314,632.93
所得税影响数	-347,194.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967,437.99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的规定，本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6年度	10.66%	0.16	0.16
	2015年度	15.80%	0.21	0.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6年度	5.31%	0.08	0.08
	2015年度	15.73%	0.21	0.21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郑州瑞孚净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9日